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8)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西長安街88號中國人保大廈舉行股東周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計師報告及經審計財務報表。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國際核數師及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國內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審計費用及中期審閱費用不高於人民幣1,950萬元。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資本規劃綱要(2025年－2027年)。

特別決議案

7. 審議及批准列於本通函附錄III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及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董事長根據監管機構的要求與建議、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的變化情況，對《公司章程》之修訂內容進行其認為必須且適當的相應修改。本特別決議所提及的對於《公司章程》的修訂將於獲取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核准後方生效。

普通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列於本通函附錄IV對《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及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董事長根據監管機構對於《公司章程》有關條款修訂的要求與建議，對《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之修訂內容作其認為必須且適當的相應修改。
9. 審議及批准列於本通函附錄V對《董事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及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董事長根據監管機構對於《公司章程》有關條款修訂的要求與建議，對《董事會議事規則》之修訂內容作其認為必須且適當的相應修改。

作為報告文件

10. 審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履職情況及評價結果的報告。
11. 審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監事履職情況及評價結果的報告。
12. 審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獨立董事盡職報告。
13. 審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報告。
14. 審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四個季度償付能力狀況的回顧和分析。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畢欣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註：

- *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擬出席是次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H股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 有權出席是次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理人無需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是次股東大會以代表有關股東。
 3.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委任文件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委任文件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委任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4. 內資股股東最遲須於是次股東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的綜合部，方為有效。H股股東必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自出席是次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是次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長為丁向群女士(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為于澤先生(執行董事)，降彩石先生、張道明先生及胡偉先生為執行董事，獨立董事為程鳳朝先生、魏晨陽先生、李偉斌先生、曲小波先生及薛爽女士。